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P HOLDINGS LIMITED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告

全年業績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昇柏控股」）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報告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105,492	154,715
銷售及服務成本		(96,189)	(141,620)
毛利		9,303	13,095
其他收入和損益	5	6,134	1,388
一般及行政開支		(50,277)	(30,204)
利息開支		(68)	(6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保固金及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回撥淨額		1,370	342
除稅前虧損	6	(33,538)	(15,447)
稅項	7	(1)	203
年內虧損		(33,539)	(15,2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3,539)	(15,24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年內虧損		<u>(33,539)</u>	<u>(15,24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負債		23	(110)
可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606)</u>	<u>(416)</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583)</u>	<u>(526)</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4,122)</u>	<u>(15,77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港幣仙）	9	<u>(7.9)</u>	<u>(3.6)</u>
—攤薄（港幣仙）	9	<u>(6.6)</u>	<u>(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78	1,844
遞延稅項資產		219	22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97	2,072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74,874	85,57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0	89,045	87,254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42	1,9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26,017	24,497
可收回稅項		-	46
受限制現金存款		62,620	62,620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 定期存款		19,471	16,394
現金及現金等值		21,590	68,241
流動資產總額		295,659	346,52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42,444	160,207
合約負債		3,480	2,200
租賃負債	12	889	1,086
流動負債總額		146,813	163,493
流動資產淨值		148,846	183,03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50,743	185,107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負債		279	256
租賃負債	12	158	415
遞延稅項負債		-	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37	679
資產淨值		150,306	184,42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50,486	50,486
儲備		99,820	133,942
權益總額		150,306	184,428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03 年 8 月 4 日根據 1981 年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股份於 2003 年 10 月 9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主要為於香港從事提供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以及於中國從事提供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除另有列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列示，並已於 202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經修訂準則 —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

本集團已於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於本財政年度尚未生效。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之本集團及可見將來的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 11 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10 號（修訂）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7 號（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 求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修訂）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²

¹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開始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 2026 年 1 月 1 日開始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 2027 年 1 月 1 日開始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釐定日期開始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b) 計量基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報告期末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使用估計及判斷

在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該範疇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

(d)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其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會取捨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4. 分部資料

根據提呈予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其負責調配資源、為各營運分部評估表現及作策略性決定）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須予呈報之營運分部及其業績如下：

- 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及
- 中國的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因此，須予呈報之資產及負債並未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分部業績

2024 年（港幣千元）	室內裝飾 及特殊項 目業務	中國物業 及設施管 理業務	小計	行政費用 （附註）	總計
收益					
— 一段時間	98,733	6,759	105,492	-	105,492
	98,733	6,759	105,492	-	105,492
毛利	4,835	4,468	9,303	-	9,303
毛利率	4.9%	66.1%	8.8%		8.8%
經營開支	(38,824)	(4,656)	(43,480)	(5,427)	(48,907)
經營虧損	(33,989)	(188)	(34,177)	(5,427)	(39,604)
經營虧損率	(34.4%)	(2.8%)	(32.4%)	-	(37.5%)
租賃利息開支	(47)	(21)	(68)	-	(68)
其他收入和損益	380	254	634	5,500	6,134
除稅前（虧損）／溢利	(33,656)	45	(33,611)	73	(33,538)
稅項	(1)	-	(1)	-	(1)
年內（虧損）／溢利	(33,657)	45	(33,612)	73	(33,539)

附註： 行政費用主要為公司及行政活動，以及共享服務。

2023 年（港幣千元）	室內裝飾 及特殊項 目業務	中國物業 及設施管 理業務	小計	行政費用 （附註）	總計
收益					
— 一段時間	150,348	4,367	154,715	-	154,715
	150,348	4,367	154,715	-	154,715
毛利	9,147	3,948	13,095	-	13,095
毛利率	6.1%	90.4%	8.5%	-	8.5%
經營開支	(17,766)	(4,138)	(21,904)	(7,958)	(29,862)
經營虧損	(8,619)	(190)	(8,809)	(7,958)	(16,767)
經營虧損率	(5.7%)	(4.3%)	(5.7%)	-	(10.8%)
租賃利息開支	(36)	(32)	(68)	-	(68)
其他收入和損益	559	199	758	630	1,388
除稅前虧損	(8,096)	(23)	(8,119)	(7,328)	(15,447)
稅項	194	9	203	-	203
年內虧損	(7,902)	(14)	(7,916)	(7,328)	(15,244)

附註： 行政費用主要為公司及行政活動，以及共享服務。

5. 其他收入和損益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863	406
銀行利息收入	1,572	3,516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息	1,344	1,5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192	(4,156)
匯兌收益	163	111
	6,134	1,388

6. 除稅前虧損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2,388	48,02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41	5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15	2,130
核數師薪酬		
— 審核	1,025	1,025
— 非審核	182	155
短期租賃開支	166	151
包含在一般及行政開支中的專業和法律費用	22,437	3,603

7. 稅項

在香港利得稅的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港幣 2,000,000 元的溢利將按 8.25% 的稅率徵稅，超過港幣 2,000,000 元的溢利則將按 16.5% 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資格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 16.5% 的統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首港幣 2,000,000 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8.25% 及超過港幣 2,000,000 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 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溢利的法定所得稅稅率 25%（2023 年：25%）計算。

由於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

在香港境外所產生溢利之稅項已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之稅項金額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65)
遞延稅項	1	(38)
	<u>1</u>	<u>(203)</u>

8. 股息

於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於 2025 年 3 月 24 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2023 年：無）。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減可轉換優先股股權持有人之股息（如有）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 年	2023 年
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港幣千元）	(33,539)	(15,244)
減：可轉換優先股股權持有人之股息（港幣千元）	-	-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港幣千元）	(33,539)	(15,24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4,850	424,850
每股基本虧損（港幣仙）	(7.9)	(3.6)

- (b) 於報告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乃於就可轉換優先股將予發行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後，根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以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 年	2023 年
虧損		
就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港幣千元）	(33,539)	(15,244)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4,850	424,850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可轉換優先股（千股）	80,000	80,000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千股）	504,850	504,850
每股攤薄虧損（港幣仙）	(6.6)	(3.0)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信貸期一般介乎 30 至 60 日（2023 年：30 至 60 日），而本集團之大部分應收賬款乃按港幣計值。按發票日期分類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0 至 30 日	14,000	1,026
31 至 60 日	306	1,984
61 至 90 日	299	2,997
90 日以上	27,058	28,310
	41,663	34,317
其他應收款項	10,828	10,703
	52,491	45,0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4,086)	(4,648)
	48,405	40,372
應收保固金 (附註)	40,786	47,371
應收保固金之減值	(146)	(489)
	40,640	46,88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89,045	87,254

附註： 承建業務之應收保固金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結付。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港幣 6,633,000 元（2023 年：港幣 7,988,000 元）之客戶就訂約工程持有的應收保固金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 12 個月後收回或結付，所有結餘預期於 1 年內收回或結付。應收保固金計入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經營週期變現該等款項。

於報告日期所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應付賬款之信貸期一般介乎 30 至 60 日（2023 年：30 至 60 日）。按發票日期分類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0 至 30 日	43,021	61,795
31 至 60 日	6,457	3,070
61 至 90 日	5,347	3,114
90 日以上	21,000	18,542
	<u>75,825</u>	<u>86,521</u>
應付保固金	56,216	59,44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403	14,243
	<u>142,444</u>	<u>160,207</u>

承建業務之應付保固金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結付。

12. 租賃負債

	租賃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傢俱及設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975	137	1,112
添置	2,384	112	2,496
終止	-	(13)	(13)
利息開支	63	5	68
租賃付款	(2,042)	(116)	(2,158)
匯兌差異	(4)	-	(4)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1,376	125	1,501
添置	1,138	244	1,382
利息開支	57	11	68
租賃付款	(1,783)	(116)	(1,899)
匯兌差異	(5)	-	(5)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83	264	1,047
代表：			
流動	766	123	889
非流動	17	141	158
	783	264	1,047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如下：

	最低租賃 付款 港幣千元	利息 港幣千元	現值 港幣千元
1 年內	911	(22)	889
1 年後但 2 年內	136	(4)	132
2 年後但 5 年內	26	-	2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3	(26)	1,047

	最低租賃 付款 港幣千元	利息 港幣千元	現值 港幣千元
1 年內	1,125	(39)	1,086
1 年後但 2 年內	375	(9)	366
2 年後但 5 年內	50	(1)	4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50	(49)	1,501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26,017	24,497

由於管理層預期於報告年度後 12 個月內變現上市股本證券，故此等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		
— 每股普通股港幣 0.1 元	9,000,000	900,000
— 每股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優先股」） 港幣 0.1 元	<u>1,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0</u>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發行及繳足：		
— 每股普通股港幣 0.1 元	424,850	42,486
— 每股可轉換優先股港幣 0.1 元	<u>80,000</u>	<u>8,000</u>
	<u>504,850</u>	<u>50,486</u>

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報告年度不建議末期股息（2023 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覽

港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動	
	2024 年	2023 年	金額	%
收益	105.5	154.7	(49.2)	↓ 31.8%
毛利	9.3	13.1	(3.8)	↓ 29.0%
毛利率	8.8%	8.5%	-	↑ 0.3%
經營開支（包括利息）	(48.9)	(29.9)	(19.0)	↑ 63.5%
經營虧損	(39.6)	(16.8)	(22.8)	↑ 135.7%
其他收入和損益	6.1	1.4	4.7	↑ 335.7%
稅項	-	0.2	(0.2)	↓ 100.0%
年內虧損	(33.5)	(15.2)	(18.3)	↑ 120.4%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	(31.3)	(12.7)	(18.6)	↑ 146.5%
每股基本虧損（港幣仙）	(7.9)	(3.6)	(4.3)	↑ 119.4%

本集團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報告年度」）錄得綜合收益約港幣 105,500,000 元，較去年減少 31.8%（2023 年：港幣 154,700,000 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完成若干重大關鍵項目，而報告年度內新獲授的項目於下半年才開始動工。與此同時，儘管事實是毛利較去年下跌 29.0%（2023 年：港幣 13,100,000 元）至約港幣 9,300,000 元，但由於有效的成本控制，報告年度之毛利率由去年的 8.5% 輕微上升至 8.8%。另一方面，雖然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並無就其須按彌償基準支付原告訟費的訟費暫准命令作進一步撥備，但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的已竣工項目於報告年度產生了龐大的法律費用。本集團的經營開支較去年增加 63.5%（2023 年：港幣 29,900,000 元）至約港幣 48,900,000 元。

考慮到上述各項因素，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 33,500,000 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約港幣 15,200,000 元。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 7.9 仙（2023 年：港幣 3.6 仙）。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概覽

於報告年度，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及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為本集團兩大主要業務分部。

業務業績

港幣百萬元	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 變動				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 變動			
	2024 年	2023 年	金額	%	2024 年	2023 年	金額	%
收益	98.7	150.3	(51.6)	↓ 34.3%	6.8	4.4	2.4	↑ 54.5%
毛利	4.8	9.1	(4.3)	↓ 47.3%	4.5	4.0	0.5	↑ 12.5%
經營開支	(38.8)	(17.8)	(21.0)	↑ 118.0%	(4.7)	(4.2)	(0.5)	↑ 11.9%
經營虧損	(34.0)	(8.7)	(25.3)	↑ 290.8%	(0.2)	(0.2)	-	-
其他	0.4	0.6	(0.2)	↓ 33.3%	0.2	0.2	-	-
稅項	-	0.2	(0.2)	↓ 100.0%	-	-	-	-
純（損）／利	(33.6)	(7.9)	(25.7)	↑ 325.3%	-	-	-	-

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

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支柱，並為本集團貢獻逾 90%收益。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自 2006 年起運作，並於 2012 年底被本集團收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已完成超過 261 個項目，總合約金額逾港幣 92 億元，為本地客戶提供多種服務，覆蓋室內設計、裝修、翻新及養護、加建及改建工程（「加建及改建工程」）、建築、維護及樓宇相關項目的可建及可行研究。

新型冠狀病毒過後，全球經濟展現出卓越的韌性，通貨膨脹亦穩步回落至預期水平。然而，持續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加上聯儲局延遲減息，為經濟增長籠罩著不確定性的陰影。在此負面氣氛陰影下，面對高空置率及消費開支下降的情況之中，香港商業及住宅物業市場於 2024 年繼續整固，令投資意欲及投資者信心因而受到削弱。我們的潛在投資者及租戶難免會採取較審慎的經營方針，延遲甚至放棄原定的裝修、加建及改建工程或新建工程計劃。繼而市場上招標項目減少，導致競爭更激烈。在此背景下，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受到不利影響。由於市況低迷，我們於報告年度對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的投標項目尤其於定價策略上採取謹慎態度，並作出更嚴格篩選。另外，2023 年僅獲授三份小型新合約，不足以補充報告年度的工作量。另一方面，設計變更導致工程進度受到干擾。儘管我們已就延遲提交索償通知及延期申請，以避免日後出現任何爭議，但我們的收入仍遭延遲確認，亦無可避免招致額外成本。報告年度收益及毛利減少的其他根本原因是若干大型項目，其中包括山頂道住宅發展項目及黃竹坑道室內裝修項目於 2024 年第一季竣工。所有該等因素導致收益由去年的約港幣 150,300,000 元減少 34.3%至報告年度的約港幣 98,700,000 元，而毛利則由去年約港幣 9,100,000 元減少 47.3%至報告年度約港幣 4,800,000 元。隨著樓市降溫措施的取消及近期減息，帶動交投回升，市場漸見改善跡象。憑藉我們在業界的經驗及良好往績，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不但從現有僱主取得現有項目的擴建工程新合約，亦於 2024 年第二季分別從新僱主及前僱主取得多份新的加建及改建工程及裝修工程合約。然而，大部分新合約僅會於下半年才開始，仍處於較早階段，對報告年度的收益及毛利貢獻較小，但將充實本集團的訂單數量，為未來兩年打下穩固基礎。

於報告年度，經營開支由去年約港幣 17,800,000 元增加 118.0%至約港幣 38,800,000 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已竣工項目的仲裁及法律案件產生巨額費用所致，該等仲裁及案件臨近聆訊日期並將於 2025 年展開。此外，該等巨額費用亦為導致報告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約港幣 34,000,000 元的主要原因，而去年則錄得經營虧損約港幣 8,700,000 元。加上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於報告年度錄得虧損約港幣 33,600,000 元。

憑藉我們與現有僱主及前僱主的良好關係及工程紀錄，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於 2024 年獲批三份合約，包括：(1)何文田一所學校的加建及改建工程；(2)山頂道的環境美化及擴建工程；以及(3)中峽道的加建及改建和擴建工程。除了從現有僱主及前僱主獲得新工作外，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還獲得四份新合約，包括：(1)政府簡約房屋組裝合成裝修工程；(2)中峽道的挖掘及側向承托工程；(3)中環一幢商業大廈的翻新工程；及(4)盧吉道的拆卸及圍板工程。連同數份小規模的復原及翻新合約（包括九龍灣的寫字樓及跑馬地的住宅物業），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在報告年度內獲得總額超過港幣 129,300,000 元的新合約，較去年只獲三份小規模合約的情況顯著改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完成手頭合約工程總額約為港幣 146,000,000 元，預計大部分將於未來兩年內確認。隨著香港經濟逐步復甦，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在來年採取比較積極但同時小心謹慎之方針投標。於公告日期，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已就 2 個項目提交標書。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於 2025 年 3 月已獲批其中一份中峽道擬住宅重建項目，而當中合約金額相當可觀，另一項目則正等待結果。此外，我們手頭共有 7 個潛在投標項目，包括新建、地盤平整、裝修以及加建及改建工程，總合約金額約為港幣 554,500,000 元。這些投標項目當中包括我們現有項目的擴展工程。倘獲授合約，此等新項目將於未來幾年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入。與此同時，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中克服現有項目所面臨的困難，並交付高質量工程。

展望未來，預計建造業界及全球經濟環境將持續不穩，並充滿挑戰。經歷過去幾年高空置率、低成交率、房地產市場價格下跌，潛在投資者及租戶尚未恢復信心，繼續持觀望態度。這間接影響了市場上建築或裝修項目的招標數量和客戶收緊預算，使市場競爭更趨白熱化，並於定價採取競爭性策略。此外，國際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利率上升等不利因素，促使材料成本及勞動力成本增加，短期內進一步加劇了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在整體營運及財務表現上面臨的窘境。為應對當下市場逆境，我們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將繼續採取積極方針，按原定計劃完成現有項目之餘，並於困難時期採取審慎定價策略入標新項目以補充工作量，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獲取項目的同時爭取保持合理利潤。一如既往，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現有 5 個項目均來自豪宅市場，故堅持將策略定位在該分部市場上。另外，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亦會把握現有客戶擴建現有項目的機遇，並在酒店業拓展翻新工程商機。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就行業作出宣佈，未來五年預計將有約 60,000 個房屋單位落成可供入住，以應付房屋短缺問題。該政策將重振樓宇建築及裝修工程的需求，本集團將努力把握這些機遇，推動業務增長並鞏固現有市場地位。

此外，憑藉我們雄厚的財務資源、在業界的悠久聲譽和往績彪炳，並計及行政長官所公佈的施政報告、手頭現有項目、近期入標的項目以及本年度擬入標更多大型項目，董事相信市場蘊藏充裕的商機和增長動力，讓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於 2025 年內可順勢擴張，為復興奠定基礎。再者，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亦具備充份條件於短期內把握此等商機，實現市場增長。

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

在國內及全球複雜形勢及一籃子有力措施下，中國經濟於 2024 年展現卓越韌性和適應力，穩步前行。工業生產等主要經濟指標顯著增長，房地產市場亦見回穩。民眾在精準改革、財政援助及創新措施驅動下重拾信心，拉動內需及整體經濟增長。受惠中國經濟復甦，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於報告年度在青島獲得一份為期一年的物業管理合約，並在上海取得一份顧問合約。連同去年獲取的北京租賃合約的收益確認，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錄得收益約港幣 6,800,000 元，較去年增加 54.5% (2023 年：港幣 4,400,000 元)，並錄得毛利約港幣 4,500,000 元，較去年增加 12.5% (2023 年：港幣 4,000,000 元)。計及所有經營開支，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於報告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約港幣 200,000 元，與去年相同。

踏入 2025 年，市場競爭依舊激烈，中國經濟續面對中美關係緊張、消費需求疲弱等眾多挑戰，惟中國政府致力加強刺激措施，推出強而有力的政策，以克服該等障礙。因此，即使在熾熱競爭下，本集團仍保持樂觀，並會繼續採取審慎態度，以維持現有架構，同時發掘新商機或其他業務發展機遇，以增加中國物業及設施管理業務的收入來源。

本集團的前景

展望未來，鑑於潛在投資者及物業佔用人較缺乏投資意欲、美國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局勢仍然緊張、通脹壓力及潛在延遲減息下，我們預期本地經濟與建造業將仍充滿挑戰、陰霾未散。在此不利經營環境下，我們的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亦難免受拖累。儘管經濟前景不明朗，我們有信心以豪宅、商業及本地住宅物業分部為重點目標，而該分部發展相對穩定並正在復甦。憑藉我們的優良往績和行業經驗、多元專業團隊及雄厚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我們定可於來年承接更多大型項目，致力保持於可見將來業務增長。

綜觀本集團的總體情況，我們對集團整體財務表現保持正面看法，預計其將保持穩定增長，並於往後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一如既往，除改善財務表現外，我們須繼續在業務營運中採取透明、負責、兼容並蓄的方針，繼續邁向可持續發展的未來。可持續發展與我們以客為本、正直誠實、群策群力、不斷創新及追求卓越的企業價值暗合相通，是我們的核心業務策略。我們致力改進客戶溝通、持續改善服務，以提高客戶滿意度。另外，我們將因應急速轉變的經營環境，採取合適措施緩解各種營運及財務風險。憑藉穩固根基及敬業的管理團隊，本集團深信能克服眼前一切困難。

財務狀況及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於報告年度，本集團資金來源主要由其經營活動的保留盈利支持。

就現有業務組合而言，管理層預期將以股東權益及銀行信貸之方式應付可預見未來的財務需求。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擬用於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業務的競爭優勢，額外現金則擬購買履約保證金及支付前期成本，使業務能夠競投更大型及／或更多招標項目，藉此提升中標率，促進室內裝飾及特殊項目業務擴張。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積極定期監控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以維持充足營運資本及流動資金，適時把握更多市場商機。

財務狀況（港幣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值	297,556	348,6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保固金及其他資產	191,978	199,273
受限制現金、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	103,681	147,255
流動資產	295,659	346,528
流動負債	146,813	163,493
非流動負債	437	679
資產淨值	150,306	184,428
每股資產淨值（港幣仙）	29.8	36.5
流動比率	2.0	2.1

本集團在董事監督下對其財務風險和資源採取審慎方式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其大部分資產和負債均以港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本集團業務在中國之增長透過永久注資長期撥付資金，因此本集團認為並無必要進行外匯對沖。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了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昇柏營造廠（工程）有限公司接獲元朗廠房發展項目的僱主的傳訊令狀（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1 月 18 日的公告）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資本承擔或或然負債。

現金管理

本集團設有中央現金管理系統。為應對超過即時需求之盈餘現金結存，主要存放於香港多間持牌銀行作為短期銀行存款。

人力資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包括本公司董事僱用合共有 316 名員工（2023 年：312 名）。

新型冠狀病毒結束後，香港經濟、商業及就業市場逐步復甦。人力資源為支持本集團發揮了重要角色。為了推動工作場所健康計劃以達成僱員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我們一直在維持業務連續性和為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做準備。為求更加靈活、更簡易進行遠程遙控及遵循數碼工作模式的常態，改善流程、工作空間、協作系統和員工的健康不可或缺。為了維持優質服務，留聘最優秀人才一直以來是本集團的長期目標。我們透過市場研究進行定期基準化分析法檢討，竭力確保員工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人力資源團隊一直盡其所能緊貼最新市況變化，以吸納更多人才加入我們卓越的團隊。此外，為了員工能與本集團共同成長，我們盡最大可能投放及與員工分享資源。我們相信員工將以提供優質服務回饋本公司及顧客，贏得顧客更多的讚賞及嘉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年度後的後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3 日之公告和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21 日之通函。本公司擬實行以下股本重組（「股本重組」），涉及如下所述股本削減（「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股份拆細」）：

股本削減

- (i) 本公司將削減已發行股本，方法為按當時已發行的現有普通股份每股港幣 0.09 元註銷繳足股本，致使每股已發行現有普通股份之面值將由港幣 0.1 元減至港幣 0.01 元；及
- (ii) 本公司將削減已發行股本，方法為按當時已發行現有優先股份每股港幣 0.09 元註銷繳足股本，致使每股已發行現有優先股份之面值由港幣 0.1 元減至港幣 0.01 元；及

股份拆細

緊隨股本削減後，

- (i) 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之法定未發行現有普通股份將拆細為十 (1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法定未發行新普通股份；及
- (ii) 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之法定未發行現有優先股份將拆細為十 (1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法定未發行新優先股份。

股本重組將降低新股份面值至每股港幣 0.01 元的較低水平。股本削減所產生的進賬將轉入本公司的實繳盈餘賬。股本重組將為本公司在有需要進一步發行新股份時於定價方面提供更大靈活性，也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有更佳了解。

股本重組須符合若干條件，包括（其中包括）股東於 2025 年 4 月 7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批准新普通股上市及買賣。

截至本公告日期，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尚未完成。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 3 名成員組成，包括劉文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翰文先生及杜振偉先生。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之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本全年業績公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內第 1 頁至第 17 頁所載之數字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使之與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所載金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聘用工作，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全年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聯交所不時修訂）附錄 C3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

於整個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俊浩

香港，2025 年 3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俊浩先生（主席）及梁月娥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俊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李翰文先生及杜振偉先生。